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中華非營利組織發展協會 函

地址：41253臺中市大里區西榮路278號

承辦人：翁聖茹

電話：04-24811717

受文者：高雄醫學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中營謀總字第114112000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檢附寒假廚房志工招募 活動簡章 (114112000020_1120002A00_ATTCH4. pdf)

主旨：本會將舉辦「115年度寒假偏鄉學校服務營隊」欲招募營隊廚房志工，請 貴校代為轉知該校學生及志工，並鼓勵其踴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服務梯次：(可任選一天服務，優先錄取服務多天者)

(一)第1梯：1/24 - 1/30 台北萬華大理營隊

(二)第2梯：2/3 - 2/6 台中東勢成功營隊

(三)第3梯：2/9 - 2/12 台中東勢石城營隊

二、營隊服務時間：(主要是準備中餐及晚餐)

(一)行前進駐10：00-18：00

(二)營隊期間09：00-18：00(不住校者)，需住校者請協助準備早餐

三、服務對象：國小1-6年級學童(以弱勢學童為優先)

四、錄取名額：每梯次15-20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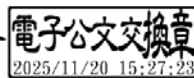
五、報名方式：採用網路報名，請至本會網站 www.chinesenpo.org.tw → 活動專區 → 志工招募 → 【寒假志工】115年度寒假偏鄉服務營隊

收文文號：1140014261

- 六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4年12月9日(二)止，額滿為止
- 七、資格審查：依招募人員之報名表進行審核，通過審核者於12月15日前以電子郵件通知行前會時間及地點，未通過審核者恕不通知
- 八、行前培訓：114年12月20日(六)上午九點半報到(地點：台中大里區長榮里活動中心，近臺中市立圖書館大里德芳分館)屆時請依電郵通知準時前往，未參加者一律不予錄用，特殊事由者除外
- 九、服務內容：廚房協助。
- 十、本活動一律免費，詳情請參閱活動簡章。
- 十一、如有未盡事項，請洽本會專案人員翁秘書，電話：04-2481-1717，電子郵件：chinesenpo@gmail.com。

正本：全國各大專院校

副本：中華非營利組織發展協會



理事長 曹正謀



中華非營利組織發展協會



115 年度

寒假偏鄉學校服務營隊

【營隊廚房志工招募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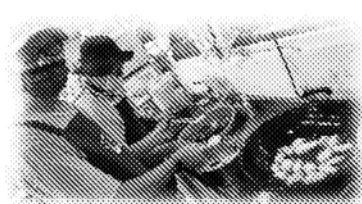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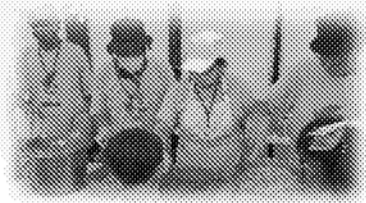
每一份餐點，都是對孩子的關懷；

每一鍋湯香，都是服務的溫度 ☺

不是站在台前，也能成就最溫暖的力量 ☺

在廚房裡忙碌的你，就是營隊最強後盾！

邀請熱心的你，成為孩子們幸福餐桌的守護者 ♡

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中華非營利組織發展協會
- 二、服務對象：偏鄉及弱勢家庭的學童
- 三、招募對象：有意願參與志願服務的大專學生、社會人士
- 四、錄取名額：每梯一天最多 3 名
- 五、報名方式：採用網路報名，請至本會網站 www.chinesenpo.org.tw→活動專區→志工招募→【營隊廚房志工招募】115 年度寒假偏鄉服務營隊
- 六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14 年 12 月 9 日(二)止，額滿為止
- 七、服務內容：廚房協助
- 八、資格審查：依招募人員之報名表進行審核，審核結果會以電子郵件通知，通過審核者於 12 月 15 日前通知行前會時間及地點
- 九、行前培訓：114 年 12 月 20 日(六)上午九點半報到(地點：台中大里區長榮里活動中心，近臺中市立圖書館大里德芳分館)屆時請依電郵通知準時前往，未參加者一律不予錄用，特殊事由者除外
- 十、聯絡人/電話：中華非營利組織發展協會 翁秘書/(04)2481-1717
- 十一、注意事項：
 1. 此活動有認列服務時數，參與者本會將提供時數證明書或時數條(依實際服務給予)。
 2. 報名者必須參與本單位行前培訓及行前開會。
 3. 為響應環保，活動中請自備環保碗筷及環保杯，三餐皆以蔬食提供，勿帶葷食至營隊地點



4. 凡有意願參與的志工請填寫《附件一-志工服務守則》，簽名後回傳至協會信箱，方完成報名程序。
5. 活動期間建議統一住宿，以便培養團隊默契。
6. 活動中請配合總召及師長的指示，遵守團隊規範，共同將活動圓滿完成。
7. 本活動若遇不可預期之天災或不可抗之因素，本會保有行程修改或取消權利。

十二、營隊服務時間：(主要是準備中餐及晚餐)

#行前進駐 10：00-18：00

#營隊期間 09：00-18：00(不住校者)，需住校者請協助準備早餐

十三、服務梯次(可任選一天服務，優先錄取服務多天者)

服務梯次	服務日期	服務地點	進駐日期 (統一上午十點)
一	行前 1/24-25(六日) 服務 1/26-30(一二三四五)	大理國小 (台北市萬華區艋舺大道 389 號)	預定 1/24(六) 進駐學校
二	行前 2/3(二) 服務 2/4-6(三四五)	成功國小 (台中市東勢區東關路五段 600 號)	預定 2/3(二)進 駐學校
三	行前 2/9(一) 服務 2/10-12(二三四)	石城國小 (台中市東勢區石城街 182 巷 26 號)	預定 2/9(一)進 駐學校



志工服務守則

填寫日期：中華民國 114 年 月 日

本人 (簽名) 依個資法同意社團法人中華非營利組織發展協會(以下簡稱本協會)為執行服務活動之需要，向您蒐集相關個人資料與照片肖像之權利，蒐集方式將透過網路與紙本填寫報名表方式進行個人資料蒐集；活動進行期間，本協會所拍攝之照片，本協會擁有照片使用權與肖像權。個人資料與照片肖像本協會將會保存五年，使用於本協會所在之地區，利用於本協會所出版之書面、電子刊物與相關廣告。若您不願意提供真實且正確完整的個人資料，將可能導致無法成功報名此活動。

- 一、 服務志工須簽署服務守則同意書，未滿十八歲之志工須家長監護人共同簽署。
- 二、 志工應親自參加活動，不得有私下替代之情事。
- 三、 服務期間或訓練期間，如有下列服務情形欠佳或不適任情事者，本協會有立即停止其服務或保有時數證明發放之權利，未滿十八歲之志工須將立即通知家長監護人。
 1. 未配合志工服務規定之活動時間、起居作息，私自擅離服務場地活動範圍者。
 2. 服務活動期間，行為不檢，有損本隊聲譽者。
 3. 服務活動期間，私自使用手機、相機等 3C 產品，屢勸不聽者。
 4. 服務活動期間，穿著暴露、奇裝異服或口出穢言，屢勸不聽者。
 5. 服務活動期間或結束後，將個人資料給與服務學員，或私自與學員聯絡、見面者。
 6. 服務活動期間，擅自動用場地之設備與物品，屢勸不聽者。
 7. 服務活動期間，飲用酒精性飲料、抽菸、嚼檳榔者。
 8. 其他相關事項未能配合本隊幹部與活動負責人之規範與調度，屢勸不聽者。
- 四、 參與該次服務活動前，務必受過該活動之教育訓練，若另有要事無法參加訓練者，本會得拒絕參與服務；或活動二週前向活動負責人報備，經負責人同意替代方式完成行前訓練，培訓時間、地點另行通知。
- 五、 志工完整參與本協會辦理之服務活動與教育訓練後，皆會發予時數證明。
- 六、 參與本協會辦理服務活動之志工皆有志工意外保險。其保險只適用於服務及服務必要之往返，交通往返請務必遵守交通法規之相關規定，不得無照駕駛等。

請勾選欲參加的營隊梯次《115 年度寒假偏鄉服務營隊》：

- | | |
|---|--|
| ☐ 1/24-30 台北萬華大理營隊 | ☐ 2/9-12 台中東勢石城營隊 |
| ☐ 2/3-6 台中東勢成功營隊 | |

☐ 本人已滿十八歲 志工簽名：_____ 已詳閱，並同意以上規範

☐ 本人未滿十八歲 志工簽名：_____ 已詳閱，並同意以上規範

(未滿 18 歲之志工伙伴，家長請於下方簽名)

家長簽名：_____ ☐ 父親 ☐ 母親 ☐ 監護人 市話 _____ 手機 _____

，同意貴子弟參與本協會辦理之服務活動，並同意本協會辦理之服務活動相關規範之內容。

- 自行列印出紙本並簽名(簽名請清晰工整)，請拍攝清晰照片回傳給本會，回傳信箱：

chinesenpo@gmail.com。

- 未交者視為取消參加本次營隊！